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9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六部分 附件	21
一、2024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1
二、2024 年度本单位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1

第一部分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的物流发展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
- (二) 参与拟订本市交通物流发展规划及有关政策。
- (三) 拟订本市交通物流发展项目，指导和推进交通物流基础设施和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 (四) 扶持和指导本市交通物流企业发展，推进传统运输业向现代交通物流业转型。
- (五) 承担交通物流市场的监管工作，维护交通物流市场秩序。
- (六) 承担交通物流从业人员培训和职业资格管理工作。
- (七) 承担交通物流发展有关协调工作。
- (八)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本级决算组成。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属于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设立 8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科、人事科、物流发展科、规划建设科、信息科技科、市场监管科。设定编制数 35 人，其中事业编制 32 人，工勤编制 3 人。咸宁市物流局在编在岗 28 人，退休 24 人，长期聘用人员 8 人，遗属 1 人, 合计 6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3.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3.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639.61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3.97	本年支出合计	57	910.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6.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10.21	总计	60	910.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3.97	76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47	193.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58	190.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7	10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2	5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9	36.8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2.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8	18.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93.38	493.3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93.38	493.38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493.38	493.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46	5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46	5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24	50.24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0.21	714.97	19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47	193.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58	190.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7	10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2	5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9	36.8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2.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8	18.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39.61	444.38	195.2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39.61	444.38	195.24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639.61	444.38	19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46	5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46	5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24	50.24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3.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3.46	193.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68	18.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639.61	639.61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46	58.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3.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0.21	910.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6.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6.2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0.21	总计	64	910.21	910.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和年初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10.21	714.97	19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47	193.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58	190.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7	10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2	5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9	36.8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2.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8	18.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39.61	444.38	195.2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39.61	444.38	195.24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639.61	444.38	19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46	5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46	5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24	50.24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3.91	30201	办公费	4.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4.90	30205	水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12	30206	电费	1.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89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9	30211	差旅费	0.1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18	30215	会议费	0.2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1.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9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			
人员经费合计		667.46	公用经费合计					4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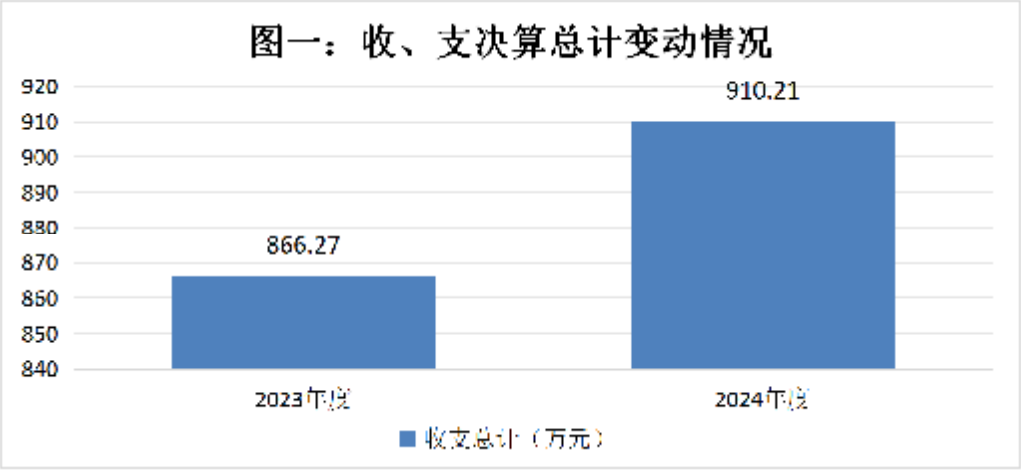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2		4.00		4.00	0.32	4.32		4.00		4.00	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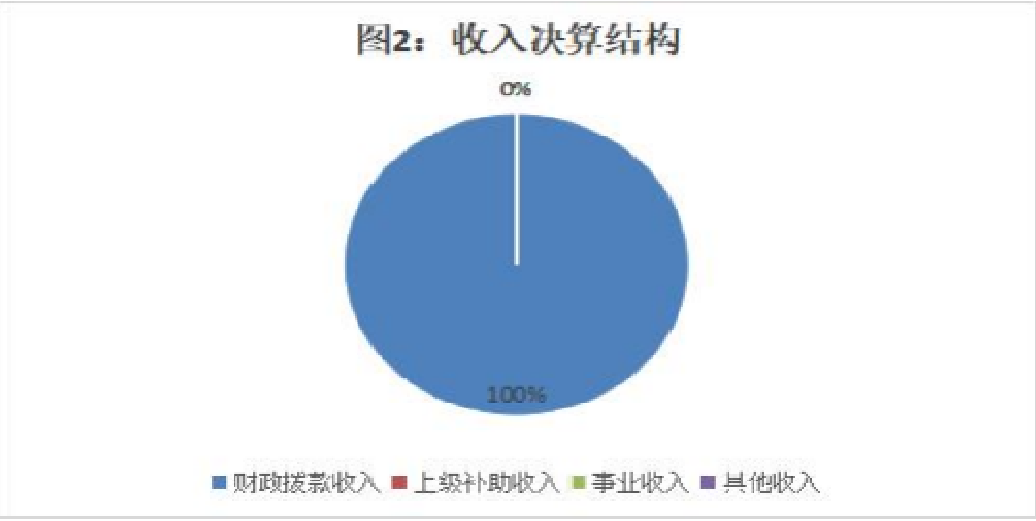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10.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3.9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94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工资调增，工资支出增加，2024 年度在职人员需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支出增加，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63.9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5.71 万元，下降 6.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3.9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24 万元。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9.6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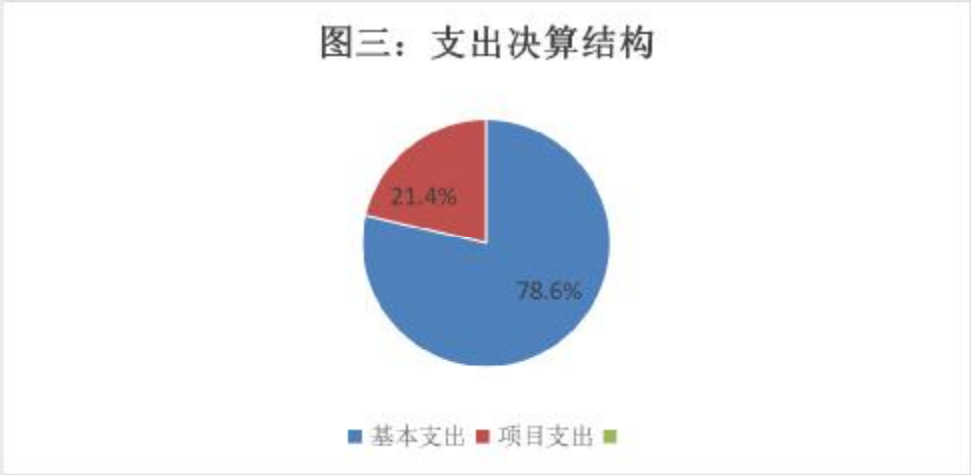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3.9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10.2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3.94 万元，增长 5.1%。其中：基本支出 714.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6%；项目支出 195.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4%。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0.2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10.2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3.94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工资调增，工资支出增加，2024 年度在职人员需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支出增加，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0.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3.9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2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3.94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工资调增，工资支出增加，2024 年度在职人员需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支出增加，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一致。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一致。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0.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94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工资调增，工资支出增加，2024 年度在职人员需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支出增加，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0.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3.47 万元，占 21.3%。主要用于支付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1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6.8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8.68 万元，占 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缴费 18.68 万元。
3. 交通运输支出 639.61 万元，占 70.3%。主要用于公路运输管理支出 639.61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58.46 万元，占 6.4%。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50.24 万元和提租补贴 8.2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54.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6%。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7.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57 万元，支出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 3 月新增 1 名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 3 月新增 1 名退休人员，2024 年 10 月调出 3 名在职职工，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85 元，支出决算为 3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7%。

支出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度在职人员实际需缴纳基数调整，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9.8%，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 3 月新增 1 名退休人员，2024 年 10 月调出 3 名在职职工，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0.0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3%，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 3 月新增 1 名退休人员，2024 年 10 月调出 3 名在职职工，社会保障缴费减少。

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 500.1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3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7.9%。支出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预算的 421 万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预算批复安排在年初结转结余支出 146.24 万元。2024 年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本年收入 493.38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146.24 万元，本年支出 639.61 万元。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51.2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8%，支出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 10 月调出 3 名在职职工，2024 年 7 月公积金调基，支出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8.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5.6%。支出数低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4 年 3 月新增 1 名退休人员，2024 年 10 月调出 3 名在职职工，社会保障缴费减少，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4.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67.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3.91 万元、津贴补贴 23.43 万元、绩效工资 25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1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6.8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0.2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2 万元、退休费 101.57 万元、生活补助 0.9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万元。

公用经费 47.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69 万元、水费 0.15 万元、电费 1.6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26 万元、差旅费 0.13 万元，维修(护)费 0.98 万元、会议费 0.22 万元、公务招待费 0.1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工会经费 7.17 万元、福利费 8.9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7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01 万元，下降 48.2%。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原因：严格按预算指标执行，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 2 台公务车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基数标准减少 2 万元/台/年；2024 年度公务招待费 0.32 万元。2023 年度 2 台公务车的公务用车运行费决算数为 8 万元，2023 年度公务招待费 0.33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一致。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 万元，下降 5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原因：严格按预算指标执行，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预算基数标准减少 2 万元/台/年，共计减少 4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用油、维修保养等开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其中 2 台公务定编车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2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0.01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原因：严格按预算指标执行，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控公务招待费支出，2024 年度公务招待费 0.32 万元。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2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学习城市绿配示范工程经验相关人员，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2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无此项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

自评，共涉及项目6个，资金195.2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7万元，执率为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构建了功能完善的“3园+6心+90末端示范站”的城市三级配送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培育专业城配企业14家，完善充电桩、停车泊位等配套设，推广应用新增新能源配送车辆650台，智能快件箱242台，建成绿配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基本形成“集约、高效、绿色、智能”的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发展模式和服务体系，城市配送运输成本明显降低。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新能源车的推广和应用还需加大力度。市场主体规模还不够大，需加大培育。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创建区为基础，全方位推进绿色配送向县市区的延伸，提高社会影响力。

附件（1）：《2024年度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物流市场监管及信息采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执行率为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通过深入调研物流企业的实际运营状况，精准掌握了企业经营过程中面临的痛点难点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化解企业实际困难。同时，与企业保持密切沟通，为企业提供了更加优质的政务服务；二是调查物流企业60家，物流关联企业150家，完成了《咸宁市物流业发展现状及对策研究》、《2024年咸宁市物流行业发展调查统计分析报告》等3份调研报告。三是对单位办公网络进行有序维护，提升了单位网络综合服务保障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整体来看绩效目标编制合理，绩效目标均已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预算资金，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促进项目管理，使项目发挥出最大效益。

附件（2）：《2024年度物流市场监管及信息采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物流企业资质评估申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执行率为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物流企业通过国家物流相关标准的评估，对企业标准化、规范化运作，提升企业服务质量，提高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起到很大促进作用，获得相关部门的认可和政策支持，共5家企业成功通过了评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整体来看绩效目标编制合理，绩效目标均已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预算资金，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促进项目管理，使项目发挥出最大效益。

附件（3）：《2024年度物流企业资质评估申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4、物流站场建设及物流安全督查检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执行率为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物流企业安全专项检查全覆盖，有力服务物流业发展，专项检查物流企业数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作中存在物流项目属市场行为、本单位无执法权，安全问题需其他部门配合导致解决滞后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强化业务培训提升能力，优化预算前期编制及项目指标设置，加强安全宣传以提高企业安全意识，保障全市物流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附件（4）：《2024年度物流站场建设及物流安全督查检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5、物流平台运行维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万元，执行数为55.1万元，执行率为57.4%。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保障咸宁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正常运行，提高了物流企业信息查询以及方便了广大货运司机查询充电设施、停靠站点的便捷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咸宁市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

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最终验收时间是 2024 年 9 月，验收后只产生了 2024 年度 3 个月的（2024 年 10-12 月）租赁费用（网络专线租赁费、云服务器租赁费、防火墙等安全设施租赁费），比预计的年度费用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工作任务合理制定绩效指标，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设置可量化、可追踪的绩效指标。

附件（5）：《2024 年度物流平台运行维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6、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5 万元，执行数为 91.13 万元，执行率为 28.04%。主要产出和效益：通过对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项目的建设，提升了城市物流配送信息化水平，提高了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占有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合同金额为 977.06 万元，经第三方对项目进行结算审核，核减 205.39 万元，建设工程造价金额为 771.67 元，根据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合同建设费 71.08 万元，支付业务委托费 20.05 万元，因部分工程量进行了核减，导致与合同金额偏差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工作任务合理制定绩效指标，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设置可量化、可追踪的绩效指标。

附件（6）：《2024 年度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本单位对 2024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整理，把加强项目管理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合理安排预算资金，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提升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本单位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在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等方面。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本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其他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反映本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公路运输管理，反映本单位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反映本单位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物流局无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7、住房公积金，反映本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本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反映本单位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无

二、2024 年度本单位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1）

2024 年度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工作经费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填报日期：2025.2.25

项目名称		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7		7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宣传工作		2.4 万		2.4 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城配数据调查、汇总、形成数据调查台账		4.6 万		4.6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货运先进模式推广		6 个		6 个
		数量指标		推广企业新增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		60 台		60 台
		质量指标		通过三部委绿配城市动态考核		通过		通过
		时效指标		绿配创建工作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配送产业节能减排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绿配企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

2024 年度物流市场监管及信息采集工作经费项目（政策）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填报日期：2025.2.25

项目名称		物流市场监管及信息采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5		5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采集工作经费		5 万		5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物流企业数量		≥180 家		≥180 家
		数量指标		形成完善的物流调研报告		≥3 份		≥3 份
		质量指标		物流企业调查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数据入网时效性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时效指标		市场监管和信息采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会效益指标		物流企业营商环境		逐渐优化		逐渐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和信息采集服务企业满意度		提升		提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3）

2024 年度物流企业资质评估申报工作经费项目（政策）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填报日期：2025.2.25

项目名称		物流企业资质评估申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2		2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资质评估工作成本		2 万		2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 A 级企业评估工作企业数		5 个		5 个
		数量指标		成功通过 A 级物流企业资质评定企业数		2 个		2 个
		时效指标		完成评估工作法律咨询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企业资质申报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流企业社会影响力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 A 级资质物流企业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4）

2024 年度物流站场建设及物流安全监督工作经费项目
（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填报日期：2025.2.25

项目名称		物流站场建设及物流安全督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5		35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流站场及物流安全督查工作经费		35 万		35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检查物流园区数		6 个		6 个
		质量指标		安全专项检查物流企业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检查完成时间		2024 年当年完成		2024 年当年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物流安全意识		增强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流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5）

2024 年度物流平台运行维护工作经费项目（政策）绩效
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填报日期：2025.2.25

项目名称		物流平台运行维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96		55.1		57.4%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维劳务费用		36 万		36.13 万
		经济成本指标		网络专线租赁费		≤16 万		2.8921 万
		经济成本指标		云服务器租赁费		≤20 万		4.5 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火墙等安全设施租赁费		≤8 万		1.1979 万
		经济成本指标		运维工作经费		≤16 万		10.38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系统个数		=1 个		=1 个
		数量指标		视频设备维护数量		≥90 个		≥90 个
		数量指标		车辆定位设备维护数量		≥200 个		≥200 个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		正常		正常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时间		≤24 小时		≤24 小时		

		时效指标	运维服务响应时间	≤1 小时	≤1 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流企业信息查询便捷度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物流企业用户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咸宁市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最终验收时间是2024年9月，预收后只产生了年度3个月的（2024年10-12月）租赁费用（网络专线租赁费、云服务器租赁费、防火墙等安全设施租赁费），比预计的年度费用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优化预算编制。结合历史数据和项目实际需求科学编制预算，根据工作任务合理制定绩效指标， 2.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设置可量化、可追踪的绩效指标，定期开展动态监控与调整。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6）

2024 年度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
（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填报日期：2025.2.25

项目名称		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交通物流发展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25	91.13	28.04%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 年该项目完工结算信息网络及软件更新	≤285 万	71.08 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 年该项目完工结算业务委托费	≤40 万	20.05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系统个数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系统平台在线运行	正常	正常
		时效指标	解决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1 小时	≤1 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流企业信息查询便捷度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物流企业用户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咸宁市 5G+智慧交通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合同金额为 977.06 万元元，经第三方对项目进行结算审核，核减 205.39 万元，建设工程造价金额为 771.67 元，根据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合同建设费用 71.08 万元，支付业务委托费 20.05 万元，因部分工程量进行了核减，导致与合同金额偏差较大。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优化预算编制。结合历史数据和项目实际需求科学编制预算。 2.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设置可量化、可追踪的绩效指标，定期开展动态监控与调整。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